

2023 年
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实施对本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幼儿园教师和小学校长的继续教育；为本地区中小学校开展教师校本培训提供指导和服务；承担本地区基础教育新课程教材和教法培训工作；开展本地区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作的培训、研究和服务；承担本地区中小学、幼儿园教育教学科研指导和管理工作的；指导中小学教师在教学实践中学习和研究推动中小学教师教改实验；为本地区中小学校开展校本培训和日常教学提供信息技术和现代教育技术的的服务，为通过现代远程教育手段开展教师继续教育提供帮助和支持；组织教育质量监测工作；对全区德育工作进行综合管理、业务指导和师资培训；在中等职业学校及未开设特教班的普通中小学、幼儿园开展特殊教育巡回指导，重点指导特殊需要儿童少年的教育教学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的内设机构包括有：办公室、科研部、培训部、德育部、高中部、初中部、小学部、学前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单位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4,00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003.4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03.46	本年支出合计	4,003.46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03.46	支出总计	4,003.4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4,003.46	4,0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003.46	4,0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3.46	4,0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4,003.46	4,003.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03.46	3,445.18	558.28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003.46	3,445.18	558.28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3.46	3,445.18	558.28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4,003.46	3,445.18	558.28	0.00	0.00	0.00	0.00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003.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4,003.46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003.46	本年支出合计	4,003.4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4,003.46	支出总计	4,003.4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4,003.46	3,445.18	558.28
[205]教育支出	4,003.46	3,445.18	558.28
[20508]进修及培训	4,003.46	3,445.18	558.28
[2050801]教师进修	4,003.46	3,445.18	558.28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445.18
[301]工资福利支出	2,666.40
[30101]基本工资	450.17
[30102]津贴补贴	482.59
[30107]绩效工资	1,161.6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6.9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8.4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3
[30113]住房公积金	239.1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9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61
[30201]办公费	2.33
[30202]印刷费	0.50
[30204]手续费	0.2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4.20
[30206]电费	28.00
[30207]邮电费	2.40
[30209]物业管理费	152.00
[30211]差旅费	0.50
[30213]维修（护）费	8.00
[30216]培训费	2.00
[30218]专用材料费	5.00
[30226]劳务费	6.20
[30228]工会经费	29.89
[30229]福利费	13.86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8.3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512.61
[30309]奖励金	5.76
[310]资本性支出	0.8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14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0.66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3.11	3.11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11	3.11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1	3.11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558.2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8.28
[30216]培训费	349.26
[30218]专用材料费	8.00
[30226]劳务费	2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02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3,445.18	3,445.18	3,445.1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合计	2,666.40	2,666.40	2,666.4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合计	259.61	259.61	259.6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合计	518.37	518.37	518.37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合计	0.80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558.28	558.28	558.28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海珠区 教育发展研究 院	558.28	558.28	558.28	0.00	0.00	0.00	0.00	
教科研项 目专项	220.00	220.00	220.00	0.00	0.00	0.00	0.00	资助立项课题 139 项, 其中国家省市课题立项约 5 项; 科研骨干人员学术交流和调研 6 次; 印刷 2 期学术刊物《海上明珠大学堂》; 开展学术评审 4 次; 教研员每周到校视导 3 次; 购买教材约 2000 册。
教师培训 经费	329.26	329.26	329.26	0.00	0.00	0.00	0.00	开展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培训, 提升教师的职业境界; 鼓励教师参加学历进修, 提升中小学教师学历层次; 开发多层次的培训课程, 提升中小学教师专业技能; 继续开展“名教师”认定工作, 打造区域教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海珠区教育发展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育专家；开展培训者培训，提高培训者队伍的素质。
教育发展专项- 新强师工程 2022 年中小学 教师教育科研 能力提升补助 项目	1.31	1.31	1.31	0.00	0.00	0.00	0.00	提升教师的教育科研能力，提高教师课程规划与课程实施的水平，促进学生创新思维与实践能力的发展等。
教育发展专项- 新强师工程 2022 年中小学 幼儿园名教师 名校(园)长名 班主任工作室 建设补助项目	7.70	7.70	7.7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教师队伍建设和改革工作部署，加强教师发展体系和教研体系建设，不断提高教师专业素质能力，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不断增强教师队伍素质，满足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需要。

注：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4,003.46万元，比上年增加1,176.20万元，增长41.60%，主要原因是根据教育事业发展需求，进一步加大对学校的投入；支出预算4,003.46万元，比上年增加1,176.20万元，增长41.60%，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以及加大了教师培训、科研项目经费支出等。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3.11万元，比上年减少0.60万元，下降16.17%，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要求，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1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1万元，比上年减少0.60万元。）比上年减少0.60万元，下降16.17%，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要求，压缩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80.9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12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6.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73.86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5,736.8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027.00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80万元，主要是碎纸机、不间断电源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教科研项目专项	220.00	资助立项课题139项，其中国家省市课题立项约5项；科研骨干人员学术交流和调研6次；印刷2期学术刊物《海上明珠大学堂》；开展学术评审4次；

		教研员每周到校视导 3 次；购买教材约 2000 册。
教师培训经费	329.26	开展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培训，提升教师的职业境界；鼓励教师参加学历进修，提升中小学教师学历层次；开发多层次的培训课程，提升中小学教师专业技能；继续开展“名教师”认定工作，打造区域教育专家；开展培训者培训，提高培训者队伍的素质。

注：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

公) 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